

广州越秀金融控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21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

广州越秀金融控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各位股东：

2021 年是公司“十四五”规划的开局之年，面对更趋复杂严峻的外部环境，公司董事会坚持以“金融服务实体经济，推动高质量发展”为导向，践行国家战略、服务实体经济，推进公司各项重大工作。

一、2021 年公司总体经营管理情况

2021 年，公司围绕“十四五”战略规划和“强基固本提质量，优化结构促发展”的年度工作主题，主要经营指标再创新高，实现营业收入 133.14 亿元，同比增长 37.44%；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为 24.92 亿元，同比增长 56.05%。截至 2021 年底，公司总资产 1,533.31 亿元，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为 251.47 亿元，较上年末分别增长 23.61%、7.25%。公司主要经营举措如下：

（一）深耕主业，核心业务布局稳固

不良资产业务在广东省内不良资产一级市场占有率持续保持领先地位，获批“受让单户对公”和“个贷不良批转”业务资质，个贷不良批转市场占有率全国领先；融资租赁业务全年新增投放创历史新高，普惠租赁业务投放力度不断加大，投放结构不断优化；投资管理业务 ABS 投资更加成熟，S 基金先发优势凸显，股权投资捕获一批优质股权投资项目，其中商汤科技等项目已成功登陆资本市场；期货业务机构化转型成果显著，风险管理子公

司业务品种逐渐成熟，优势品种的市场机会把握能力进一步增强。

（二）优化配置，业务发展后劲持续增强

广州资产完成两轮共计 31.13 亿元增资，并引入战略投资者广州恒运，资本实力位居全国地方资产管理公司前列；越秀租赁完成 10 亿元增资，上海越秀租赁完成 20 亿元增资，资本实力位居外商系融资租赁公司前列；广州期货完成 10 亿元增资，广期资本完成 3 亿元增资，资本实力持续增强；战略增持中信证券，全额参与中信证券配股，截至 2022 年 3 月 10 日公司持有中信证券股比 7.73%，第二大股东地位得到进一步巩固；公司与控股股东签署 20 亿元永续债务协议，持续增强上市公司资本实力。

（三）服务国家发展战略，履行企业社会责任，助力乡村振兴

一是防范化解区域金融风险，助推区域产业结构升级，子公司广州资产 2021 年积极参与广东省内金融企业不良资产批量收购处置业务，改善区域金融机构资产质量；纾困实体企业，对广东某农机龙头企业进行破产重整，助力其升级技术。二是服务关系国民经济发展基础的民生工程，子公司越秀租赁 2021 年向广东省珠三角水资源配置工程施工企业提供盾构机直租服务，为广州地铁车辆采购、广州公交新能源公交车及水上巴士绿色出行换代等惠民领域提供融资租赁支持，持续加大对本地企业的支持，助力粤港澳大湾区企业的高质量发展。三是投资业务瞄准科技创新、产业升级方向，投资板块聚焦自主芯片、新能源、生物医药等国家大力发展的战略产业，响应国家战略部署，助力产业升级。四

是以金融产品和服务创新助力为乡村振兴注入金融“活水”，子公司广州期货深入推进“保险+期货”金融扶贫新模式，累计为甘肃省定西市、云南省普洱市等近七千养殖产业农户提供风险保障服务，为助力农业发展和防灾减损提供重要保障。

（四）坚持筑牢底线，优化全面风险管理

公司各项风险管理及内控工作有效推进，保障各项业务合规稳健运行；持续检视优化风险政策、评级授信制度；开展专项督导检查，确保流程合规、内控有效；升级全面风险管理系统；持续加强投后管理，强化资产保障。

（五）坚持党建引领，着力推进企业文化建设

公司坚持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以党史学习教育为重要抓手，充分发挥党建引领作用，推动党建工作与生产经营深度融合，为实现“十四五”良好开局提供了坚强政治保证和组织保证；坚持以新思想引领新时代企业文化建设，紧密结合“十四五”发展战略，广泛开展了企业文化系列工作，加强企业文化传播，不断增进文化共识与行动，形成公司愿景、使命以及“稳健、专业、协同、创新，以奋斗者为本”的管理理念和 30 条行为准则。

二、2021 年董事会主要工作情况

2021 年，公司共召开 21 次董事会，审议通过了 69 项议案；董事会下属 5 个专门委员会共召开 22 次会议，就专业事项进行研究、讨论、提出意见和建议，充分发挥了董事会专门委员会作用，各次会议的召集召开符合《公司法》和公司《章程》及相关

法律法规的规定。

2021年，公司董事会重点开展了以下工作：

（一）制度建设

2021年，公司结合上市公司监管法律法规、规章及规范性文件最新修订情况及公司实际，对公司《章程》《股东大会议事规则》《董事会议事规则》《信息披露管理制度》《关联交易管理制度》《内部审计制度》等制度进行了修订，为公司依法合规运行提供制度保障。

（二）组织架构调整

2021年，公司为有效契合公司数字化转型战略，切实支持战略决策和业务发展，将职能部门“信息技术部”更名为“数字科技部”；为进一步提升整体研究水平，开展创新业务前瞻性、实操性研究，深度服务主业，将职能部门“金融研究所”更名为“金融研究院”。

（三）高管聘任及薪酬管理

1、聘任副总经理。为进一步完善公司IT治理和管控体系，打造智能应用平台，实现数字赋能金融业务，加快推动数字化转型，董事会聘任李文卫先生担任公司副总经理，分管信息科技工作，任期至本届董事会任期结束。

2、调整高管薪酬。2021年，根据市场薪酬数据的对标分析，并倡导以经营指标及经营业绩为导向的薪酬理念，董事会同意对高级管理人员薪酬进行调整。

3、推行经理层任职制和契约化管理。根据国企改革工作部署及国资监管相关要求，结合经营管理实际情况，董事会审议通

过公司及控股子公司经理层任期制和契约化管理工作方案，有效健全完善公司绩效考核管理体系和激励约束机制，充分调动经理层的主动性和创造性，切实激发经营发展活力，推动公司持续健康发展。

（四）审议重大投融资事项

1、战略增持中信证券股份。2021年8月，董事会审议通过了《关于拟增持中信证券股份的议案》，同意公司或子公司使用不超过23亿港币（含本数）或等值人民币，增持中信证券股份。目前，该投资事项稳步推进中，截至2022年3月10日，公司直接、间接合计持有中信证券11.46亿股股份，占中信证券总股本的7.73%，进一步巩固了中信证券第二大股东地位。

2、债务融资。2021年，公司公开发行公司债券规模30亿元，发行了中期票据、短期融资券和超短期融资券规模合计100亿元，公司按照《公司债券发行与交易管理办法》的相关要求，设立各期公司债券募集资金专项账户，用于债券募集资金的接收、存储、划转及兑息、兑付资金的归集和管理；公司控股子公司发行公司债券规模50亿元，发行中期票据、短期融资券、超短期融资券、ABN和PPN等非金融企业债务融资工具规模合计约118亿元。截至2021年底，前述债券募集资金已使用完毕，与募集说明书承诺的用途、使用计划及其他约定一致。

（五）召集召开股东大会

公司董事会根据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的规定，认真履行股东大会召集人职责，2021年召集5次股东大会，审议议案共30项。

公司董事会严格执行股东大会的各项决议，顺利完成了 2020 年度利润分配、聘任会计师事务所、修订公司《章程》等相关工作。

（六）关联交易管理

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负责对重大关联交易进行充分调研并提出意见，公司独立董事对公司重大关联交易事项进行事前审查并发表独立意见，保证了关联交易事项按照一般商业原则和有利于公司股东整体利益的原则进行。

公司董事会严格按照《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及公司《信息披露管理制度》《关联交易管理办法》开展关联交易，公司的关联交易均遵循公平、公开、公允的原则，关联交易协议的签订遵循平等、自愿、等价、有偿的原则。

公司董事会非关联董事、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分别对公司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偶发性重大关联交易事项、年度执行情况进行了审议。

（七）重大担保管理

2021 年，公司及控股子公司不存在为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他关联方、任何非法人单位或个人提供担保的情形，发生的担保事项均为公司控股子公司之间提供的担保，所有担保行为已经履行了必要的审议和披露程序，符合有关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不会损害公司和广大投资者的利益。

（八）内部控制评价

根据《企业内部控制基本规范》及其配套指引的规定和其他内部控制监管要求，结合公司内部控制制度和评价办法，在内部

控制日常监督和专项监督的基础上，公司对 2021 年 12 月 31 日（内部控制评价报告基准日）的内部控制有效性进行了评价，形成了公司《2021 年度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并由致同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有限合伙）对公司内部控制实施情况进行了独立审计，认为公司已按照企业内部控制规范体系和相关规定的要求在所有重大方面保持了有效的财务报告内部控制，且未发现非财务报告内部控制重大缺陷。

（九）全面风险管理

2021 年，公司持续优化全面风险管理机制。董事会风险与资本管理委员会每季度审核公司全面风险管理报告，全面了解公司风险管理及资本管理情况，定期评估公司风险状况和风险控制能力，指导风险政策及限额等风险战略修订，明确核心主业、核心区域投放规模占比要求，制定城市基础设施、房地产、不良资产管理等年度行业（业务）指引，调整 FOF、S 基金等投资类业务准入标准，听取全面风险管理体系及系统建设情况，全面风险管理系统进一步升级，完成管控平台与广州资产、越秀租赁核心业务系统对接。

（十）实施利润分配方案

公司董事会注重落实股东回报，实行积极、连续、稳定的利润分配政策，将公司良好经营业绩回报给广大投资者。公司 2020 年度利润分配方案以总股本 2,752,884,754 股为基数，于 2021 年 8 月 25 日以未分配利润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派发现金红利 2.5 元（含税），同时以资本公积金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转增 3.5 股，该方案已实施完毕。

（十一）做好信息披露

公司董事会严格按照《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上市公司信息披露管理制度》等有关规定，认真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保证信息披露的真实、准确、完整性。2021年，公司共披露上市公司公告184份，信息披露质量持续提升，在深交所对上市公司信息披露考核中再次获评最高评级A级。

（十二）投资者关系管理

公司董事会高度重视投资者关系管理工作，并以主动、真诚、高效的态度积极参与投资者关系管理活动，持续增进投资者对公司的了解。公司设立专人接待股东来访和咨询，全力构建并不断完善投资者沟通机制，为方便投资者进一步了解公司经营情况，报告期内公司组织开展了线上年度、半年度业绩说明会，积极参与辖区内上市公司集体路演、券商主题策略会、投资者线上路演等活动，增进与投资者沟通，全年发布投资者关系活动记录表9份。

三、董事履职情况

2021年，公司董事遵守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忠实、勤勉地履行了职责和义务。公司董事按照规定出席董事会会议和相关专门委员会会议，认真审议各项议题，明确提出自己的意见和建议。在董事会闭会期间，能够认真阅读公司提供的各类文件、报告，及时了解公司的经营管理状况。

2021年，公司董事出席了所有董事会和股东大会会议，具体出席情况如下：

董事姓名	本报告期应参加董事会次数	现场出席董事会次数	以通讯方式参加董事会次数	委托出席董事会次数	缺席董事会次数	是否连续两次未亲自参加董事会会议	出席股东大会次数
王恕慧	21	7	14	0	0	否	5
杨晓民	21	6	15	0	0	否	5
李锋	21	7	14	0	0	否	5
贺玉平	21	7	14	0	0	否	5
朱晓文	21	3	18	0	0	否	5
姚朴	21	6	15	0	0	否	5
吴勇高	21	7	14	0	0	否	5
杨春林	21	7	14	0	0	否	5
沈洪涛	21	7	14	0	0	否	5
王曦	21	5	16	0	0	否	5
谢石松	21	4	17	0	0	否	5

四、2022 年董事会工作规划

2022 年，是全面实施“十四五”规划的关键一年，在百年变局加速演进，国际局势风云变幻、全球经济增速放缓背景下，公司董事会将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引，深入学习贯彻落实中央经济工作会议精神，积极发挥公司治理的核心作用，从战略高度统筹谋划公司发展全局，高效决策重大事项，贯彻落实股东大会决议，确保经营管理工作稳步有序开展，扎实做好董事会日常工作，合规履行各项职责，从根本上维护股东利益。

第一，坚持战略引领，确保年度各项任务目标落实。

董事会将团结公司经营管理层带领全体员工，围绕“十四五”战略规划，充分把握经济稳定政策出台、增长动能转换、产业升

级加速带来的发展机遇，坚持稳字当头、稳中求进，推动公司经营再上台阶；聚焦深耕主责主业，巩固主业竞争优势，优化结构，积极支持大湾区建设和新兴产业；主动践行 ESG 理念，构建 ESG 管理体系，服务乡村振兴、绿色金融、普惠金融领域，增强可持续发展能力，推动公司高质量发展。

第二，不断强化合规风险管理，筑牢发展基础。

2022 年，董事会将继续坚持稳字当头、合规经营理念，持续加强内控体系建设，不断提升合规管理水平。同时，密切关注内外部经营环境变化，加强风险研判，定期监测与评估各项风险指标，督导经营管理层夯实全面风险管理，健全优化制度体系，深化产品标准化建设，强化数字风控能力，进一步提升风险管理的前瞻性与有效性。

第三，进一步优化治理能力，完善公司治理制度，提升规范运作水平。

针对监管机构密集出台的新政策、新制度、新规定，董事会将及时学习并贯彻落实，进一步修订完善公司《章程》等公司治理制度体系；同时将继续以法律法规及监管政策为准绳，确保董事会及各专门委员会规范、高效运作和审慎、科学决策；加强内控制度建设，优化内部控制流程，推动落实公司各项决策部署，提高董事会的工作效率和工作质量。

第四，持续加强信息披露和投资者关系管理，展现良好市场形象。

董事会将继续高度重视信息披露工作，严格按照相关监管要求履行信息披露义务，确保公司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完

整，不断提升公司信息披露透明度与及时性。同时重点关注资本市场以及投资者的需求，加强公司与投资者之间多渠道、多层次沟通交流，充分展现公司良好的市场形象，加深投资者对公司的了解和认同，促进公司与投资者之间长期、稳定的良好互动关系。

广州越秀金融控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2年4月1日